

黎耕集



徐振忠著



香港拓文出版社

求
之
師
范
學
院
圖
書
館
藏
書

黎耕集

徐振忠著

徐振忠
賈
零五年
元月

香港拓文出版社

書名：黎耕集

作者：徐振忠

責任編輯：秦峰

出版：香港拓文出版社

Hong Kong Top Man Publication Co.,

香港北角英皇道 355 - 361 號

益新樓 15 字樓 A

電話：(852) 2856 1802

圖文傳真：(852) 2856 1580

Room A, 15/F., Aik San Mansion,
355 - 361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

印 刷：香港拓文出版社

國際統一書號：ISBN 962 - 86716 - O - X

全書字數：300 千字

版 次：2004 年 8 月第 1 版

定 價：HK \$ 28.00
人民幣 28 元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謹以此書
作為
黎明大學
二十週年華誕
的獻礼！

徐振忠
2004年8月

名 人 语 录

He that seeketh findeth.

——John Heywood (1497-1580)

肯于探索者终有所成。

—— 约翰·海伍德

There is no royal road to science and only those who do not
dread the fatiguing climb of its steep paths have a chance of
gaining its luminous summits.

—— Karl Marx (1818-1883)

在科学的研究上是没有平坦的道路可走的。只有那些不畏劳苦、敢于在峻峭的山路上不停地向上攀登的人，才有希望到达光辉的顶点。

—— 卡尔·马克思

序 言

即将付梓的《黎耕集》是黎明职业大学原外语系主任徐振忠教授近20年左右供职于黎大期间在国内外报刊杂志发表的作品。主要是英语语言学科学习与运用的学术论文，它几乎囊括该学科研究的各个领域，如语法、文体、修辞、惯用法、词汇学、双语翻译法则与技巧，以及语言背景知识研究等，还补缀英语教学方法的探讨与心得。除此以外，《黎耕集》还选辑了作者撰写的关于高等教育研究、历史文化研究、散文、游记、杂文、随笔等不同体裁的其中一些有代表性的文章。

徐振忠教授是从主修历史科学转而从事英语语言科学研究与教学的“双栖”学者。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对科学门类划分，由历史科学转向英语语言科学都是一种“质”的转向。转向之时，他已近而立之年。“隔行如隔山”，实现转向的目标是要比常人付出更多的努力。在长期艰苦的生活环境与简陋的工作条件中，凭着对科学的执著追求和对祖国教育事业的忠诚，他一路子硬撑着过来，收到预期的效果，与科班同行相比毫无逊色，在英语语言学研究与应用的领域内走在我省的前列，特别在下列五个学科领域的研究中作出突破与创新：英文辞书的编纂和应用、英语演说辞研究、英语专业学术论文写作、英汉对比研究，英汉翻译理论和实践。90年代初，他编著的《英文词典实用指南》(22万字)一书，在帮助中国学生自学英语与学会如何使用英语工具书的问题上，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在全国学术界反响很大。该书在台湾、香港、上海相继出版与重版，一时洛阳纸贵，并被一些大专院校采用作为研究生和本、专科生的教材。

徐振忠教授是国内学术界第一位开拓对英语演说辞进行学术研究的学者。他的第一篇这类学术论文《英语演说辞文体刍议》1990年在上海《外国语》发表，受到外语学术界的重视；从那时以来，他连续发表英语演说辞研究的系列学术论文达十余篇之多，成为一个大系列。接着，他又撰写出一部30万字的专著《英汉演说辞探析与对比》，并将为华侨大学英语专业硕士研究生开设这门课程。原北京大学英语系主任胡壮麟教授在他发表的一篇学术论文中引用徐教授这系列其中一篇文章的观点与内容，并列该论文为参考文献(参阅胡壮麟：《语篇分析在教学中的应用》，载西安《外语教学》2001年第1

期)。

2000年，教育部颁布新制订的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教学大纲，其中规定必须新增添一门专业必修课《学术论文写作》。徐教授又马不停蹄地以他那丰富坚实的学术论文写作知识和技能，在全国高校第一位编写出一部英汉双语版本的《英语专业学术论文写作导论》(25万字)，作为这门必修课的教材；并于2001年秋季开始分别在黎明大学与华侨大学的英语专业开设这门课程，至今已连续三年。据我们所知，时至今日，全国各高校英语专业能独立开设此门课程的仍属极少数。为慎重起见，徐教授还请剑桥大学文学博士Dr. Damian Shaw为该书英文本审校。三年来，这部教材他亲自修改过两次，在泉州、厦门的一些高校中被广泛采用。

徐教授的勤奋钻研精神和丰硕的科研成果奠定了他在行内的地位。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他成为泉州地面上所有高等学校中仅有的三位外语正教授之一自然是当然；近8年来，福州、厦门、漳州、莆田、泉州的一些高校先后邀请他前往为其外语系师生开设学术讲座，听众反映很好，他赢得了很高的声誉；厦门大学外文系还请他为其硕士研究生审批学术论文。

徐振忠教授是我的英语启蒙老师和大专英语精读课程的任课老师。在学科专业上，我与老师是南辕北辙（鄙人是从英语专业转向马列、党史），20年后又殊途同归，来到黎大这同一条“战壕”中来，真是阴差阳错！鄙人寡德鲜能，岂敢在老师的大作之前妄加作伐！老师多次催托，师命难违，却之不恭，赘言几句且为序。

刘育钢

2004年5月25日

(本序言作者，上世纪90年代初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获法学硕士学位；副教授；
现任中共黎明大学委员会副书记、《黎明大学》校刊主编)

目 录

序言 刘育钢

英语演说辞研究（系列学术论文）

- 英语演说辞文体刍议 (上海, 1990 年) (2)
英语政治演说辞的宗教色彩 (广州, 1995 年) (8)
从系统功能语法理论看英语演说辞篇章的汉译 (洛阳, 1997 年) (13)
林肯演说辞的风格 (西安, 1995 年) (20)
丘吉尔战时演说辞的语言风格 (泉州, 1999 年) (26)
英汉演说辞文体风格的历时对比 (福州, 1999 年) (33)
演说辞中隐喻修辞格的英汉对比与互译 (泉州, 1997 年) (40)
试析英汉演说辞中的“排比”和“对偶”修辞格 (长沙, 1999 年) (45)
试论英汉演说辞的文艺语体特征 (泉州, 2000 年) (53)
英语演说辞文化背景探析 (泉州, 2002 年) (60)
幽默与委婉语在英汉演说辞中的应用 (泉州, 2004 年) (69)

英语语言及语言学研究

- 比较语言学与对比语言学漫话 (上海, 1992 年) (80)
英语介词后置新探 (西安, 1998 年) (84)
美国英语商业广告的修辞色彩 (洛阳, 1994 年) (90)
继往开来 出类拔萃
——评李平武著《英语词缀与英语派生词》 (泉州, 1994 年) (96)
英语部分否定句型的歧义现象 (南昌, 1986 年) (104)
关系副词与“介词 + which”的互换与省略 (成都, 1986 年) (107)
英汉词语重叠方式及其修辞功能 (厦门, 2004 年) (111)
从索绪尔、乔姆斯基到韩礼德：学术创新的光辉典范
——兼论创新型学者应具备的素质 (泉州, 2004 年) (117)
评《英语修辞漫谈》 (泉州, 1984 年) (129)
《简明英语表解》评介 (上海, 192 年) (132)

英汉翻译研究

- 翻译争鸣纵横谈 (上海, 1988 年) (136)
谐音双关翻译法漫谈 (上海, 1993 年) (144)
英语褒贬词汉译初探 (福州, 1987 年) (148)
评“海上丝绸之路”的英语译文 (北京, 1992 年) (157)
归化原文 译出神韵
——评传记读本《威廉·莎士比亚》的汉译技巧 (泉州, 2003 年) (161)
语言的模糊性与多语翻译的技巧 (泉州, 2003 年) (168)
林健民和他的中国古诗英译艺术 (泉州, 2003 年) (175)
表层结构与深层结构学说及其在英汉翻译中的应用 (泉州, 2003 年) (183)
英汉歇后语互译的文化意蕴问题刍议 (福州, 2004 年) (188)
译学研究必须“走自己的路”
——访香港中文大学著名的翻译理论家刘宓庆教授 (泉州, 1997 年) (197)
谈“代替”的英译 (南昌, 1988 年) (200)
英文汉译：加拿大爱斯基摩人的石版画 (Canadian Eskimo Lithographs)
..... (北京, 1991 年) (203)

英美文学研究

- 论欧·亨利的修辞手法和风格 (北京, 1988 年) (207)
浅谈海明威著作的语言特色 (福州, 1983 年) (212)
评艾蒂斯·华顿的《风雪斯塔克庄》 (泉州, 1986 年) (219)
索尔·贝洛和他的《赫尔索格》 (北京, 1986 年) (226)
约翰·斯坦培克和他的《愤怒的葡萄》 (北京, 1988 年) (228)

英文词典及其应用研究

- 《简明英语搭配词典》评介 (北京, 1987 年) (234)
翔实·创新·实用
——《当代英汉双解用法词典》评介 (西安, 1996 年) (237)
传授英文词典应用技能 培养学生自学英语能力
——撰写《英文词典实用指南》一书的体会 (上海, 1996 年) (241)
谈 have on 与 wear 的区别
——兼谈使用英语工具书应注意的一个问题 (南昌, 1985 年) (246)

英文词典的特点与功用	(台北, 1992年)	(249)
如何查英文词典的习惯用法	(台北, 1992年)	(254)
如何查同义词	(香港, 1993年)	(258)
四部美国英文词典评介	(上海, 1995年)	(262)
韦氏三版新国际英语词典		(262)
韦氏大学词典九版		(265)
美国传统词典		(267)
世界图书大词典		(270)

英语教学研究

教学方法是精读课改革的关键——兼与陆培敏等同志商榷	(重庆, 1989年)	(273)
英语词汇教学的误区	(济南, 1996年)	(280)
大学英语词汇教学法改革初探	(南平, 1987年)	(286)
在英语教学中引进科研机制——职业大学“教学科研化” 和“科研教学化”的一些尝试	(武汉, 1996年)	(292)
如何使学生掌握好短语动词的词义	(济南, 1983年)	(295)
漫谈职业大学毕业论文的撰写和指导	(武汉, 1997年)	(299)
这样学英语	(福州, 1982年)	(303)
改进教学方法 上好英语复习课	(济南, 1984年)	(307)
中学英语教学中的“读、写”训练应当加强	(福州, 1984年)	(311)
创造性思维在英语学习中的应用	(泉州, 2002年)	(316)

教育研究

美国高等教育的特色	(北京, 1998年)	(328)
美国的通才教育与职业教育	(福州, 1998年)	(333)
香港本科高等学校巡礼	(福州, 1995年)	(337)
素质教育与多层次高职学制的构想	(天津, 2000年)	(341)
高等职业教育的三大窘难	(泉州, 2002年)	(344)
艰难险阻 坚持不渝 ——菲律宾教育事业的坎坷历程	(马尼拉, 2004年)	(350)

文化、历史研究

- 论中国儒家文化对日本经济发展的重大影响 (上海, 1995年) (359)
略论中国妇女在历史上的作用 (马尼拉, 2002年) (363)
泉州古代华侨文化在东南亚的传播 (马尼拉, 2002年) (368)
编译文：伦敦的威斯敏斯特 (昆明, 1984年) (371)
“海滨邹鲁”人才辈出
——泉州籍学者在厦大 (泉州, 1998年) (373)

散文·杂文·随笔·游记

- 五粮液香话宜宾 (马尼拉, 2002年) (376)
香港——移民大都会 (广州, 1995年) (378)
海洋公园漫笔 (广州, 1996年) (381)
香港——中西文化的橱窗 (广州, 1995年) (384)
阿拉斯加，神奇的土地 (福州, 1996年) (388)
天使的眼泪 (北京, 1996年) (391)
在蒙特利帕克市做客 (福州, 1995年) (394)
普济伟的赤子情怀 (北京, 1997年) (397)
骇人听闻的美国加州大地震 (泉州, 1993年) (401)
马尼拉印象 (泉州, 2004年) (404)
读万卷书 走万里路 (马尼拉, 2004年) (409)
情牵绿衣使者 (福州, 1999年) (412)
司马文森——泉州的骄傲 (泉州, 1991年) (413)
访港随笔：老九陶金记 (广州, 1995年) (415)
坚韧执著 出类拔萃——记旅美教授程哲生博士 (福州, 1998年) (418)
与蒙大同行 (泉州, 2004年) (421)

附录

- 一部实用性和学术性兼备的好书——《英文辞典实用指南》读后
..... (上海, 1998年) 徐文塔 (427)
徐振忠 1978年10月至2004年6月著作年谱 (430)

后记

英 语 演 说 辞 研 究

(系 列 学 术 论 文)

Research in English Speeches
(A Series of Theses on Orations)

英语演说辞文体刍议

演说辞（speech/oration/address）在英语文学的星空中犹如一颗璀璨的星辰，光彩夺目。它在英语文学史上占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不少英语演说辞是优秀的文学名篇，是英语文学宝库中的瑰宝。这些演说辞观点鲜明，语言生动，语句波澜起伏，扣人心弦。不少语句，成为箴言和格言，成了后人的座右铭和千古传诵的名句。

英语演说辞源远流长，欧美民族自古以来崇尚“演讲术”，这种传统可以追溯到古希腊时代。远在公元前五世纪，在古希腊社会中，人们就普遍认为一个人的学识才华主要体现在他当众演说的能力上。古希腊著名的哲学家苏格拉底（Socrates）、柏拉图（Plato）和亚里斯多德（Aristotle）在研究修辞学的过程中，重点都放在“演讲术”上，把修辞视为演讲的艺术。数千年来，欧美民族一直保持崇尚演讲术的传统。

汉语的演说辞是一种议论文，属应用文的一种。但英语的演说辞归属哪种文体（variety），至今仍是个有争议的问题。演说辞使用的特殊语境（context of situation），决定了演说辞文体的特殊性。演说者所使用的场界（field）和参旨（tenor）决定了演说辞是一种口语，要用在会议或群众集会上作口头发言，因此演说辞是一种口语文体。但演说辞又往往是经过事先精心书写好的文章，从其使用的方式（mode），这种口语是一种非自然语，它又具有书面语体的特征。而由于有上述的历史和传统的原因，英语演说辞和其他一些语言的演说辞又有不同的语体特征，即它还带有文学语体的特征。这就更决定了英语演说辞文体归属的复杂性。

英国兰丁大学教授 David Crystal 和伦敦大学讲师 Derek Davy 在他们合著的 *Investigating English Style* 一书中，把英语文体分为五种：the language of conversation（会话语言），the language of unscripted commentary（口头评论语言），the language of religion（宗教语言），the language of newspaper reporting（报章报导语言），the language of legal documents（法律文件语言），他们将演说辞归在第二种中，即属于“口头评论语言”。这就指出了演说辞的文体纯属口语体，是具有口语语体特征的一种语言，但与口语中的会话语言不同。这种看法带有比较大的片面性，它忽视了演说辞也带有书面语体的特点。

然而，美国威斯康星大学教授 Robert C. Pooley 则持相反的观点。他主张把英语文体分为五个级：文盲级 (illiterale level)、朴实级 (homely level)、非正式级 (informal level)、正式级 (formal level)、和文学级 (literary level)，而把演说辞看作同属于正式级和文学级。这种看法则忽视了演说辞具有口语语体特征的一面，也带有片面性。

美国语言学家 Martin Joos 在他的文体专著 *The Five Clocks* 中对英语演说辞的文体归属问题的观点，比较中肯。他指出，按重要性排列，本土主流英语 (native cent.⁻¹ English) 有四个使用阶列：年龄、体裁、宽度和责任性。其中“体裁”这个阶列是文体讨论的主要内容。“体裁”可分为“凝固体” (the Frozen Style)、“正式体” (the Formal Style)、“询问体” (the Consultative Style)、“随便体” (the Casual Style) 和“亲切体” (the Intimate Style) 五种，即所谓的“五只钟”。前两种属于书面语体，后三种属于口头语体。他把演说辞视为兼属正式体和询问体两种。询问体是一种“日常办事语言” (everyday getting-things - done language)，属口头语体。这一观点注意到英语演说辞语体的双重特性，因此比较可取。其实正式语体就是扎根于书面语之中，而非正式语体则扎根于口头语之中，因此，“书面语体”与“口语体”的提法早已普遍被采用了。它们与“正式语体”和“非正式语体”之间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区别。演说辞虽然是用来作为口头表述的语言，但它往往带有很浓厚的书面语体特点。不少演说辞是在作者发表演说之前事先书写好了的。起草时作者可以边写边仔细地考虑，反复推敲，写完之后还可以反复修改，成为一篇结构完整、文字精辟的书面语言。因此它往往带有很浓的书卷气。候维瑞教授在《英语语体》一书中，选出英国前首相温斯顿·丘吉尔 (Winston Churchill) 1940 年对法国发表的一篇广播讲话的一段文字，作为对英语正式语体的范文进行精辟分析的一个例子，从语篇的层次上探讨正式语体的特点。该文用词端重、典雅，句法严谨、规范，是属标准的书面语体。

让我们再看一个这种典型的例子。下面是美国第一任总统乔治·华盛顿 (George Washington) 1789 年 4 月 30 日第一次就职演说的第一段的前三句话。

Among the vicissitudes incident to life no event could have filled me with greater anxieties than that of which the notification was transmitted by our order, and received on on the hand, I was summoned by my country, whose voice I can never hear but with veneration and love, from a retreat which I had chosen with the fondest predilection, and, in my flattering hopes, with an immutable decision, as the asylum of my declining

years — a retreat which was rendered every day more necessary as well as more dear to me by the addition of habit to inclination, and of frequent interruptions on it by time. On the other hand, the magnitude and difficulty of the trust to which the voice of my country called me, being sufficient of her citizens a distrustful scrutiny into his qualifications, could not but overwhelm with despondence one who (inheriting inferior endowments from nature and unpracticed in the duties of civil administration) ought to be peculiarly conscious of his own deficiencies.

这三句都是长句，共使用了 191 个单词。其中第一句话用 36 个词，第二句话用 86 个词，第三句话用 69 个词。三句话都带有不少短语或从语。句中使用了不少书卷词语 (literary words)。这种词语也称为“大词” (big words)，与口语中使用的词语迥然不同，有许多是源与法语、拉丁语和希腊语的。这三句话中就出现了不少这类词，如 *vicissitude* (= sudden or alteration 变迁，盛衰，兴败) 是从拉丁语来的中世纪法语单词；*summon* (= to send for 或 call forth 召唤，呼唤，召集)，来自拉丁语；*veneration* (= reverence or respect 敬仰，尊敬，崇拜) 来自拉丁语；*predilection* (= preference or partiality 偏爱，爱好)，来自中世纪英语；*immutable* (= not susceptible to change 不变的)，来自拉丁语，等等。长句和大词的使用，是书面语体（亦即正式语体）的两大特征。

事实上，许多英语演说辞不仅作口头演讲之用，而且载于书报上供人们阅读和传颂。从书面语体的角度来看，英语演说辞不仅具有议论文体的特色，而且还有文艺文体的特色。这也是英语演说辞文体特色的独特之处。作为演说，特别是政论演说辞，它带有强烈的鼓动性。演讲者为了把观点、主张、思想感情传达给听众和读者，使他们信服并在思想上产生共鸣，以达到宣传、鼓动和教育的目的，演讲者经常在演说辞中使用反诘、重复、排比、夸张、双关、反语等修辞手法，使其语言具有强烈的感染力和说服力，这是论述文体的语言特色。例如，美国独立战争时期著名的政治家、演说家帕特利克·亨利 (Patrick Henry) 1775 年 3 月 28 日在佛吉尼亚州选举候选人的代表大会上所发表的演说辞，就是使用了大量的这类修辞手法，驳斥了民族败类的妥协观点，号召人们拿起武器为争取民族独立而坚决地斗争：

They tell us, sir, that we are weak; unable to cope with so formidable an adversary. But when shall we be stronger? Will it be the next week, or the next year? Will it be when we are totally disarmed, and when a British guard shall be stationed in every house? Shall we gather strength by irresolution and inaction? Shall we acquire the

means of effectual resistance, by lying supinely on our backs, and hugging the delusive phantom of hope, until our enemies shall have bound us hand and foot?

作者在这里使用了反诘（rhetorical question）和排比（parallelism）的修辞方法，并把两者揉合在一起。反诘句是寓答于问的设问，心里本无所疑，而是作者故意设问，目的在于加重语气，表达慷慨激昂的感情，使听众或读者通过自己的思想证实这种想法的正确。“排比”也叫做“对称”，是把几个句法结构相同的句子并排在一起，这里作者把四个反诘句并列在一起，前两句都是 Will it be … ? 后两句都是 Shall we … ? 使用这种排比句，使演说辞语气特别丰富，力量特别集中，它气势磅礴，大有排山倒海之势，带有很强烈的鼓动性和说服力。

美国第十六任总统阿伯拉罕·林肯（Abraham Lincoln）在他的《葛底斯堡演说辞》（The Gettysburg Address）里采用把排比和层进（clinax）相揉合的修辞手法：

It is for us, the living, rather to be dedicated here to the unfinished work. . . . It is rather for us to be here dedicated to the great task remaining before us. . . . 这两个句子都使用形式主语 It 代替后面的不定式短语。这两个排比句在意义上又是递进的阐述，步步深入。这种把层进和排比相结合的方法，很有气势，能特别显示形式的整饬美。英语演说辞还往往交替运用逻辑思维和形象思维，把科学论证和形象描绘交织在一起。因此，除了一般使用逻辑思维和论证和方法进行叙述外，还常常兼用文艺作品的描写方法和使用双关、夸张、明喻、隐喻、借代和提喻等修辞手法，使英语演说辞不但具有论述文语体的特征，而且具有文学语体的特征。例如，美国著名的律师、演说家罗伯特·格林·英格索尔（Robert Green Ingersoll）的一篇名叫 A Vision of War and A Vision of the Future（《战争的景象与对未来的憧憬》）的演说辞，就充满了形象描绘，并同时使用夸张（Hyperbole）、隐喻（Metaphor），借代（Metonymy）等修辞手法。请看：

These heroes are dead. They died for liberty—they died for us. They are at rest. They sleep in the land they made free, under the flag they rendered stainless, under the solemn pines, the sad hemlocks, the tearful willows, and the embracing vines. They sleep beneath the shadows of clouds, careless alike of sunshine of storm, each in the windowless Palace of Rest. Earth may run red with other wars—they are at peace.

（那些勇士已经死去。他们为自由而死—为我们而死。他们休息了。他们

在他们自己解放的土地中长眠，他们躺在他们使之完美无瑕的旗帜下面、躺在庄严的青松、伤心的铁杉、饱含泪水的杨柳和拳拳不舍的葡萄树下面。他们在云朵的庇荫下长眠，不论阳光灿烂或雨暴风狂，每个人都在无窗的地下宫殿里安息，也许还会有战争把大地染红，但他们是安宁的。)

让我们再举一例。美国著名的废奴主义者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 (Frederick Douglass) 1854年7月14日在纽约州罗彻斯特市举行国庆大会上发表的演说。他运用了文艺语体中双关 (Pun)，讽刺 (Irony) 和借代等修辞手法，深刻地揭露了美国资产阶级民主的虚伪性和黑奴制度的反动本质：

... This Fourth of July is yours, not mine. You may rejoice, I must mourn. To drag a man in fetters into the grand illuminated temple of liberty, and call upon him to join you in joyous anthems, were inhuman mockery and sacrilegious irony. ... above your national, tumultuous joy, I hear the mournful wail of millions!

(... 这个7月4日是你们的，而不是我们的。你们可以高兴，而我们应该悲伤。把一个身带镣铐的人拖进宏伟而灯火辉煌之寺庙里，并叫他们与你们一道唱欢乐之颂歌，这简直是无人道的嘲弄和亵渎神明的讽刺。……在你们全国性的喧嚣欢乐声之外，我听到几千万人的悲哀的恸哭声！……)

丘吉尔 1940年5月13日在英国下院演讲表示他反法西斯主义的决心时所说的 “I have nothing to offer but blood, toil, tears and sweat.” (我没有什么可以奉献的，有的只是热血、辛劳、眼泪和汗水”。) 则是文艺语体使用提喻 (Synecdoche, 即用具体代替抽象或用抽象代替具体) 的修辞手法。

然而，演说辞主要用途毕竟是演讲者用来对听众口头表达自己的见解和主张。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演讲者必须根据他的听众的情况使用他的语言。如果听众是一般的人民群众，演讲者若措词过于典雅，语句过于艰深，那么，听众听不大懂，无动衷，他的演说就起不了多大的作用。因此，许多英语演讲者注意到了这一问题，在演说辞中交替地使用口语语体与书面语体，或把两种语体结合在一起。例如白求恩大夫 (Norman Bethune) 的一篇演说辞的第一句就是这样的：

Comrades, I thank you for the beautiful banners you have given to me and for the kind things you have said about me.

美国前总统隆纳德·里根 (Ronald Reagan) 在他参加竞选的期间内，在许多各种不同的场合演说，语句通俗，扣人心弦。人们评论他的演讲重表达而不重内容，犹如一出话剧。他的演说辞使用大量口语体的通俗语言，使他的